附件4

委托乡镇**（街道）**消防行政执法程序

现场检查

拍照、填写《消防安全检查记录》

未发现问题

复查并记录

3个工作日填写下发《责令限期改正通知书》

超出法定职权范围以及被委托权限的，1个工作日将违法行为线索移交消防救援大队。

送达

建 档

送达

发现问题且当场无法整改的

当场填写下发《责令立即改正通知书》

根据委托权限依法应予以处罚的，依法查处。（按照《消防救援机构办理行政案件程序规定》执行）

合格

不合格